

证券代码：834040

证券简称：华信电气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召开的方式，会议地点在公司四楼会议室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邢小东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927,9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7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列席 7 人，董事王英、刘亚男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李云杰因出差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对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议情况进行了汇报，对 2025 年工作进行了展望与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92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审议情况进行了汇报，对 2025 年工作做了展望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92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本公司编制了《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，《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92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财务总监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92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财务总监对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了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92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经营需要，公司不进行权益分配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92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92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92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授权董事会办理对外借款业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对外借款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1、董事会可决定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对外借款（包括银行授信业务、借款业务），2、在办理上述业务过程中授权董事会签署相关授权文件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0,927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辽宁永字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赵勇、姜海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

辽宁华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